

附件二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 閩南語 )學習領域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時間：113.06.12 8:00-9:00

二、地點：賈密圖書館

三、主席：劉曉頻

四、記錄：劉曉頻

五、出席人員：劉曉頻

六、列席人員：

七、( 國中閩南語 )學習領域課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評鑑 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 設計	1. 素養 導向	1.1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國一： 課程設計符合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	V			
		1.2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國二： 課程設計能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V			
	2. 內容 結構	2.1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國一、國二：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 國一： 教學設計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的充分機會。	V			
		2.2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國二： 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V			
	3. 邏輯 關連	3.1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國一、國二： 評量方式多元並依課程計畫和內容進行設計，定期考查中皆加入聽、說、讀寫題，以培養閩南語之綜合能力。	V			
		3.2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國一、國二： 學校課程規劃與發展，根據學校背景因素	V			
	4. 發展 過程	4.1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國一、國二： 學校課程規劃與發展，根據學校背景因素	V			

		4.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SWOTS)分析結果提出具體行動策略。 國一、國二： 學校課程規劃與發展，符合校務發展計畫的整體需求。 國一、國二：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V		
各課程實施準備	5. 師資專業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國一、國二： 具有相關專業背景有效實施各領域學習節數課程。	V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國一、國二： 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V		
		5.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國一、國二：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 國一、國二： 教師參與同仁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V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國一、國二： 學校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已經在班級家長會向學生家長說明。	V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國一、國二：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V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國一、國二：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領域學習課程之實施。	V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國一、國二： 能實施多元評量檢測課程實施效益及學習成效。	V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國一、國二：	V		

程 實 施 情 形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  國一、國二： 能有效達成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V		
	10. 評量 回饋	10.1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國一、國二： 教學評量掌握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國一、國二：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生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11. 素養 達成	11.1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1.2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國一、國二：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學習階段核心素養。	V		
課程 效果	12. 持續 進展	12.1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國一、國二：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	V		
	(彈 性)學 習領域 綜合性 課程評 鑑紀錄	1. 教學設計引發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  2. 教學設計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的充分機會，給予學生完整之聽、說、讀、寫之練習。				